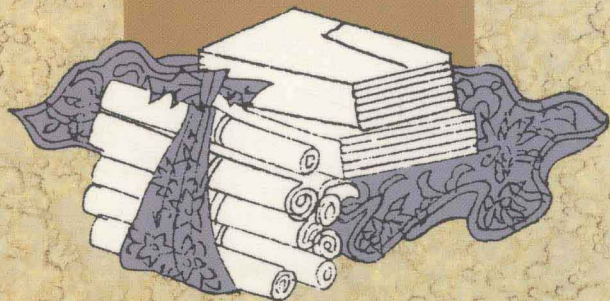


汪榮祖 / 著

史傳通說



汪榮祖 著

史傳通說

史傳通說

1988年10月初版
1997年9月第二版
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

定價：新臺幣350元

著 者 汪 榮 祖
發 行 人 劉 國 瑞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發行所更換。

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5號
電 話：3620308·7627429
發行所：台北縣汐止鎮大同路一段367號
發行電話：6 4 1 8 6 6 1
郵政劃撥帳戶第0100559-3號
郵撥電話：6 4 1 8 6 6 2
印刷者 世和印製企業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130號

ISBN 957-08-1722-4(平裝)

史傳通說 / 汪榮祖著. -- 第二版. -- 臺北市：
聯經，1997年
面； 公分.
參考書目：面 含索引
ISBN 957-08-1722-4(平裝)
〔1997年9月第二版〕

I. 中國 - 史學

601

86010158

文心雕龍卷第四

史傳第十六

開闢草昧歲紀綿邈居今識古具載籍乎軒轅之世
 史有蒼頡立文之務其來久矣曲禮曰史載筆左右
 使之記已者左文記事者右文紀言者言經則尚書
 事經則春秋唐虞之法行共謨商夏攸于誥誓洎周命
 惟新姬公之法結三正以垂曆實四時以聰事諸侯
 建邦各有典與史彰言序而治之厥後身自平王微弱政
 不反作巨室之衰系系八師以數大子與三適之缺傷斯
 文之聖業是以春秋臨備而法廢於是說大師以正

元至正本文心雕龍(影印)

文心雕龍卷四

史傳第十六

序和妙辭天
理內史事非

開闢草昧。歲紀繇邈。居今識古。其載藉乎。軒轅之世。史有倉頡。主

其當行此篇
文句特煩而
的容依稱無
甚高論將整

文之職。其來久矣。曲禮曰。史載筆。左右史者。使也。執筆左右。八字元脫

所以足整耳
學者欲析源
流。有劉子元

言經則尚書。事經則春秋。唐虞流於典謨。商夏被於誥誓。自注本

教春秋一說
其文太繁。

周命維新。姬公定法。紂三正以班歷。貫四時以聯事。諸侯建邦。各

昔者二字不
必增。

有國史。彰善癉惡。樹之風聲。自平王微弱。政不及雅。憲章散紊。彝

倫依數昔者
御覽改

倫依數。昔者二字從夫子閔王道之缺。傷斯文之墜。靜居以歎鳳

臨衢而泣麟。於是就太師以正雅頌。因魯史以修春秋。舉得失以

表黜陟。徵存亡以標勸戒。褒見一字。貴踰軒冕。貶在片言。誅深斧

鉞。然睿旨存亡二字幽隱胡本經文婉約。邱明同時。實得微言。乃

文心雕龍 卷四 史傳 一 上海會文堂書局印行

古之常言，曰“良史”，曰“直^筆”^其曰“不盡不實”，則
 史傳之有非良直者也。竊謂求盡則盡無止境，
 責實則實無定^指。積材愈^新，則^各號^博稽周知
 之^{史傳}變而為^史寡見闕聞矣。著眼^迥，則群推真
 識圓覽之^史不免於皮相畦執矣。^斯所以一朝之
 史一人之傳，祖構繼作^{彼此}，相因相革而^有叔父也。劉彥
 和^{史傳}以^篇稍窺端倪，劉子玄《史通》窮源竟委，慎思
 明辨，卓爾成一家言，後來論者，祇如餘閏。海通以
 還，吾國學人涉獵西方論^傳史著作，有新相知之
 樂^固不待言也，而復往往^{笑與拈毫}如獲故物、如遇故人
~~之喜也~~焉。吾友汪君榮祖通識方聞，貫穿新
 故，出其緒餘，成^遂一編。於中外古今之論史傳
 者提吾鉤玄，折衷求是，洵足以疏濬心胸，開張耳目，
 筆語雅饒^{抑之末}。余受而讀之，賞歎^之不足，偃書數
 語於簡端。錢鍾書。丙寅九月。

凡例

- 一、本書尋劉懿史傳舊踪，旁測側探，參證今古中外，隨心展揚，聊曰通說，非注劉釋劉之作也。
- 二、錢先生默存視我爲友，實我師表；賜我佳序，著我微意。誠作者之光寵。杜維運學長專治中西史學，卅年如一日，承其審閱全稿，更蒙惠序，盛情永誌。
- 三、全篇分述廿四章，凡有徵引咸注明出處，引言以“ ”號表之。可發深思之譯文，附錄原文，以資參照。初見之西人姓氏，附以原文；重見者僅示譯名。篇末附譯名對照表，以利覆按。章末或見附說，以資申論之需。
- 四、各章附注，明示引用之作者，及其書名卷冊頁數，以便讀者速檢。書名以〔 〕號表之，文名以「 」表之。卷末徵引書目分中日文與西文二部，以姓氏或書名字母序，並詳示出版時地，以便查閱。參考而未徵引者不備錄。
- 五、書目之後，附以索引，以人名爲主，便於讀者按圖索驥也。
- 六、茲編之作，譬如蠡測汪洋，所得涓滴，豈滄海之比？夫中西史學，淵源俱長而流變殊塗，誠不可橫施甲乙；惟宜平

心索解，窺其底蘊，觀賞異趣耳。至於殊語壹義，貌異心同者，並非偶然。蓋文化有異，情理可通，若直筆信史，史之懸鵠，東海西海固無異辭也。

再版自序

此書初版於戊辰龍年（1988.12），嘗慮舊語異詞，難入時流，徒費筆墨而已。孰料三年於茲，海峽兩岸，大洋西東，尚有惠讀之者，為文評論，亦已有數起。今聯經函告，即將再版，更屬意料之外也。

劉勰史傳一篇，極為精簡，雖羅萬象，蘊義多有未發，況吾人居千百年後，值此海通之世，聞見閱歷，固非古人可及，自宜隨心廣揚，增華補厥，折衷求是。苟以囿於前人格局，或以未符先賢原義相質，則殊未逮著作初旨，蓋意在藉題發揮，猶天馬行空，何所羈然乎？至於西語漢譯，求其神似相應，並錄原文，以資互觀，意不在逐字翻譯也。

文章得失，冷暖自知，近年瀏覽所獲，亦能補闕，頗可增演昔說，唯再版在邇，僅先潤飾校正，存其舊貌耳。史傳意興，固不盡此，他日有暇，當別錄一編，再作野芹之獻。

汪榮祖 壬申初春居維州柏堡

錢序

古之常言，曰“良史”，曰“直筆”；其曰“不盡不實”，則史傳之有乖良直者也。竊謂求盡則盡無止境，責實則實無定指。積材愈新，則久號博稽周知之史傳變而為寡見闕聞矣。着眼迥異，則羣推真識圓覽之史傳不免於皮相畦執矣。斯所以一朝之史、一人之傳，祖構繼作，彼此相因相革而未有艾也。劉彥和「史傳」一篇稍窺端倪，劉子玄〔史通〕窮源竟委，慎思明辨，卓爾成一家言，後來論者，祇如餘閨。海通以還，吾國學人涉獵西方論史傳著作，有新相知之樂，固也，而復往往笑與杆會，如獲故物、如遇故人焉。吾友汪君榮祖通識方聞，貫穿新故，出其緒餘，成茲一編。於中外古今之論史傳者提要鉤玄，折衷求是，洵足以疏淪心胸，開張耳目，筆語雅飭，抑又未已。余受而讀之，賞歎之不足，僭書數語於簡端。

錢鍾書 丙寅九月

杜序

劉彥和於第六世紀初期，寫成〔文心雕龍〕五十篇，以瑰麗之辭，剖析文章利病得失，體大而思深，論闢而議精。近世所謂文學批評，必以此書為大宗焉。劉彥和亦精於史學，其「史傳」一篇，揚摧史籍，探究史理，若隱現劉子玄〔史通〕之縮影。其云“原夫載籍之作也，必貫乎百氏，被之千載，表徵盛衰，殷鑒興廢，使一代之制，共日月而長存，王霸之跡，並天地而久大”；“若乃尊賢隱諱，固尼父之聖旨，蓋纖瑕不能玷瑾瑜也：奸慝懲戒，實良史之直筆，農夫見莽，其必鋤也。若斯之科，亦萬世一準焉。至於尋繁領雜之術，務信棄奇之要，明白頭訖之序，品酌事例之條，曉其大綱，則眾理可貫。然史之為任，乃彌綸一代，負海內之責，而羸是非之尤。秉筆荷擔，莫此之勞。遷固通矣，而歷詆後世。若任情失正，文其殆哉！”簡約文字中，於史籍之內容，史筆之抑揚，史法之要刪，史任之重大，一一出以精見，雖至中西史學大通之今日，其見仍不可廢。然則彥和之史學為不可及矣。

吾友汪榮祖兄，醉心史學，於中西史學之會通，尤致深

意。近以〔文心雕龍〕「史傳篇」爲基礎，分立二十四題目，通論中西史學。其彰善癉惡、百氏千載、銓評、貫通、史任諸目，尤爲功力所萃。舉凡中西史學之大脈絡、大關節，皆經指陳分析，而精見亦隨之而出，中西史學之異同亦現。“融通中外，參驗古今”（見「史任」第二十四），榮祖兄所懸之鵠的至高，其志趣氣象可見。今其書問世，有不令人歡欣鼓舞者耶！

中西史學，分途發展，中西文明繫焉。平心比較兩者，論其異同，究其短長，爲當今學術之大工作。以寬廣之胸襟，會通兩者，取其折衷，則世界性新史學所從出之途徑。然則凡專崇中國史學或獨宗西方史學者，其皆流於方隅之見歟！

與榮祖兄相交三十年，以興趣相投，每相見，輒恨日短。今其大著梓行，囑我爲之序。夫我豈能序榮祖兄之大著者？僭越之嫌不避，亦卽以誌學術之深交也。惟幸大雅教正焉。

杜維運 戊辰初春

目次

凡例	i
再版自序	iii
錢序	iv
杜序	v
載籍第一	1
記事記言第二	9
彰善癉惡第三	15
春秋第四	29
左傳第五	39
戰國策第六 附說 史傳與傳奇之辨	55
太史公第七	67
傳記第八 附說 傳記之信與雅	95
班固第九 附說 班馬異同說	109
後漢諸史第十	123
陳壽第十一	137
晉代之書第十二	153
百氏千載第十三	163

盛衰第十四	173
石室金匱第十五	183
銓評第十六 附說 論褒貶不能自見	193
總會第十七	215
銓配第十八	227
信史第十九 附說 疑古辨	237
記編同時第二十	251
素心第二十一 附說 史筆與詩心	259
直筆第二十二	267
貫通第二十三	275
史任第二十四	287
徵引書目	315
譯名對照表	361
索引	367

載籍第一

開闢草昧，歲紀緜邈；居今識古，其載籍乎？

文心雕龍卷之四

史傳第十六

開闢草昧，歲紀綿邈。居今識古，其載籍乎？軒轅之世，史有蒼頡主文之職，其來久矣。曲禮

“載籍” (Records) 者，文字之記錄，史之始也。載籍之前，太古茫茫，縱有人事，亦如“去歲湖上之風，既逝矣，渺難追尋”^①。後人考古，偶拾“遺跡” (Remains)，乃知“史前” (Prehistory，或Antehistory)。故史前所據者，乃古人所遺之實物，諸如器械、屋宇、廟堂、墓葬、壁畫之屬，皆為“無聲之證言” (the mute, silent witness)。致力於史前遺跡者，即考古學家 (archaeologist) 是也^②。考古可為歷史佐證，然無能取而代之，且史前史久已自立門戶，別闢蹊徑，與史學固多異趣存焉^③。

既有文字而後有史，〔禮記〕「曲禮」所謂“史載筆”，誠不易之語。南史執簡以往，所以筆之於簡也。許慎釋史曰：“記事者也”^④；章太炎曰史“記簿書也”^⑤；王國維以“史為

-
- ① 此英國史學名家白德斐爾 (Sir Herbert Butterfield) 之言，全句謂：“Bygone events were like the pattern of last year's wind on the surface of a lake-not things which one could feel were really capable of recapture.”見氏著〔史源〕 (*The Origins of History*)，p. 17。
- ② 參閱單尼爾 (Glyn Daniel)，〔史前史釋〕 (*The Idea of Prehistory*)，pp. 12-13。
- ③ 詳見同上書第七章。李濟以考古實物為真實之史，文字記錄為想像之史，顯屬一偏之論，近人已有評議，閱楊懋春，〔史學新論〕，頁139-52。
- ④ 許慎，〔說文解字〕，頁65。
- ⑤ 章太炎，〔文始〕，卷7，頁148。